

格尔木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秉持着公开透明、服务群众的的原则，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政策发布、解读、回应质量，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格尔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格政办秘〔2025〕1 号）文件要求，现将格尔木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市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印发各类文件、信息共 747 份，紧紧围绕交通运输中心工作，持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

（一）重点领域信息及时全面公开。2024 年我局在政务公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内容涉及政策法规、道路运输、农村公路改造、项目建设等多方面内容。同时积极响应市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及时高效完成各节点性任务。及时公开安全生产领域工作动态、执法检查 and 行政处罚等信息公开。

（二）聚焦依法依规，规范公开办理。2024 年我局严格落实“三审”制度，建立健全政务公开信息审查审批制度，重点抓好文件资

料逐级排查、审批环节。完善流程做好办理工作，积极推动法律顾问参与答复合法性审查。加强沟通做好源头治理，及时向申请人解释说明。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确保网上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明确信息保密审核的程序和责任，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本年度无泄密事件发生。

（三）聚焦制度完善，严格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我局牢记政务信息公开守住红线意识，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网站的日常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工作，保证所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性、准确性。并且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后的管理工作。

（四）聚焦监督保障，推动公开工作落实。制定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具体工作任务和责任处室，抓好推进落实。加强全市交通系统信息员队伍建设，落实每日信息报送和每季度通报制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虽然圆满地完成了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随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互动性还需加强。与公众的深度互动、及时回应公众关切方面还有一定的提升空间。部分部门对于公众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提出的问题,答复不够及时、准确。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薄弱环节。单位由于人员、技术等方面的限制,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足,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较低,与上

级要求和公众期望存在一定差距。针对存在的问题，做到以下几点。一是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加强对政策解读人员的培训，提高解读能力和水平，丰富解读形式和内容，注重从公众视角出发进行解读。进一步细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内容，明确公开标准，确保公开信息的实用性和有效性。二是增强互动交流。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互动回应机制，明确各科室的职责和工作流程，加强对公众留言、咨询的管理，及时回复并跟踪处理结果。定期开展公众满意度调查，根据调查结果改进工作，提高公众参与度和满意度。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教育培训，进一步深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素质能力，同时强化全体干部职工工作意识，以此带动提升整体工作水平，确保交通运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有序、信息发布及时有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格尔木市交通运输局

2025年1月7日